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保荐代表人：于迎涛、岳利玲

其他辅导成员：刘珂君、温金金、王宇阳、张晓飞、侯永栋、李智、沈琪

上述辅导小组成员均系中原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辅导要求，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资格和能力。原辅导成员涂午葳因为工作调动退出辅导小组成员。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辅导方式：本期辅导以现场沟通、组织学习、现场培训等方式对发行人进行辅导，就辅导对象在辅导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进行分析和论证，协助提出解决方案。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组织辅导对象学习《民营经济促进法》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组织辅导对象深入学习《民营经济促进法》，旨在通过深化法治实践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并系统总结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过程中涌现的优秀经验、做法及典型案例。通过将法治思维全面融入经营管理各环节，有效提升全员法律素养，为公司稳健发展奠定坚实法治基础，并持续增强合规经营意识与风险防控能力。同时，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在创新驱动、市场拓展等关键领域持续投入，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以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2、协助公司开展股票定向发行工作

为加快公司发展步伐，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计划实施小口径超高强度合金钢管深孔加工项目。鉴于当前订单状况及短期内产能提升的迫切需求，辅导小组建议公司通过以土地、房产等非现金资产认购股份的方式进行增发。

辅导小组收集并整理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发行人业务指南》等规则，对辅导对象讲解了股票定向发行的流程，协助公司开展股票定向发行工作。本辅导期内，公司已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定向发行的函，辅导小组协助公司完成了资产认购手续，并协助公司进行新增股份的登记。

3、组织现场辅导培训

辅导小组收集并整理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指南第1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文件，并组织专项培训向辅导对象进行讲解。同时，督促辅导对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协助公司完成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他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

此外，辅导小组梳理了“全面注册制改革”相关制度规则，对辅导对象开展培训讲解，督促其学习掌握最新发布的核心业务规则，促进深入理解规范运

作、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责任义务，并帮助公司及时把握最新审核动态。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围绕公司治理、财务核算及内控制度等领域存在的问题提出了针对性建议。例如，公司针对日常经营过程中的分级授权审批不明确，大量单据仍需提交至总经理审批；公司部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在日常实施过程中存在不到位情况；公司对新三板挂牌公司向股东分红的流程、规则不熟悉等。辅导小组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协助公司持续完善相关财务和内部控制制度，并持续关注这些制度的实际执行情况。目前，尚未完成的整改工作正按计划有序推进。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求，以及监管对内部控制和财务规范性要求的提高，辅导对象规范运作面临更高标准。另一方面，今年上半年国外政治经济形势变动较为剧烈，公司大量业务依赖外贸，因此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了一定冲击和不确定性。当前，公司正全力拓展业务、拓宽销售渠道。新的业务渠道和业务模式的多样化使得其在内控制度执行方面仍有提升空间。为此，辅导小组将在辅导期内持续协助公司完善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强化对内控执行情况的关注，并依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规定，督促发行人实现规范经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保荐代表人：于迎涛、岳利玲

其他辅导成员：刘珂君、温金金、王宇阳、张晓飞、侯永栋、李智、沈琪

（二）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

1、辅导机构计划在后续辅导期间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跟踪和落实前期辅导重点事项，确定是否存在其他需改进事项，规范企业内控。督导辅导对象

学习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方面的具体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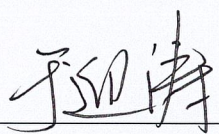
2、辅导机构计划在后续辅导期间继续安排辅导对象学习了解北交所最新的相关法规和案例，使辅导对象全面深入的了解北交所的上市要求和板块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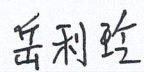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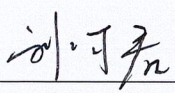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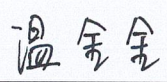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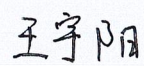

于迎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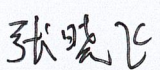

岳利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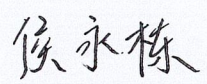
其他辅导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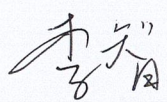

刘珂君


温金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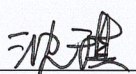

王宇阳


张晓飞


侯永栋


李 智




沈 琪



2025 年 7 月 14 日